

千曜學社區保全暨物業管理廠商招標須知

一、委託管理標的代表地址：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2段81巷9號

二、合約起迄：民國112年10月1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

三、社區概況

本社區共計33戶，樓高12層，地下1層（機車停車位及垃圾集中處），塔式汽車停車位，平面殘障車位，電梯1部。

四、方案需求（最終由管委會選擇最佳方案）

方案1

保全兼總幹事1名

上班時間：07：00至19：00（依照人事行政局公佈上班日）

工作需求：具備總幹事相關證照，熟悉電腦文書處理，無犯罪紀錄、精神疾病及有酗酒、賭博、毒品等嗜好或習性者。

保全1名

上班時間：07：00至19：00（依照人事行政局公佈非上班日）

工作需求：無犯罪紀錄、精神疾病、酗酒、賭博、毒品等嗜好或習性者。

方案2

行政保全1名

上班時間：每日07：00至19：00

工作需求：熟悉電腦文書處理，無犯罪紀錄、精神疾病、酗酒、賭博、毒品等嗜好或習性者。

五、試用期

三個月；試用期間依契約金額給付價金，試用期滿經管委會評鑑合格方得繼續履約，若試用期間未達本社區要求或駐點人員無法勝任職務，經管委會成員要求無明顯改善者，或經住戶屢次通報服務不良等狀況，則無條件解約，廠商不得異議。

六、投標廠商資格

1. 具保全公司、公寓大廈管理公司(物業)執照及營利事業登記。
2. 保全公司及公寓大廈管理公司負責人需同一人，不得同業借牌。

七、投標廠商簡報需準備資料

請提供企劃書，內容包括公司簡介、物業管理規劃、保全勤務規劃、財務管理、住戶服務及其他可落實之事項。

八、評選時程

1. 勤務介紹暨案場現勘：民國112年7月15日15時，統一帶看，未到場場勘者將不具審核資格。
2. 送件：場勘後，至民國112年7月30日18時前，郵戳為憑。內容需含合約草稿及公司簡介，且須有公司用印。
3. 初審：由屆管委會選出入選公司。
4. 入選通知：民國112年8月2日通知獲選公司參加會議簡報。
5. 遴選會議：民國112年8月12日14時，物業保全公司簡報，如有資料，需準備4份，由管委員投票表決合約議價優先順序。
6. 得標公司需於民國112年8月30日前完成合約簽訂，並遞交履約保證金15萬元。
7. 民國112年9月30日19時前完成交接。民國112年10月1日入場。

連絡人：陳主委0955838163 楊監委0936896662